

关于青岛华艺筑家工贸有限公司 职工房思珍《工伤认定申请受理决定书》《工伤 认定申请限期举证通知书》的送达公告

青岛华艺筑家工贸有限公司：

房思珍提出的工伤认定申请本机关已依法受理，现依法向你单位公告送达《工伤认定申请受理决定书》（鲁 370215 工伤受理（2026）1544 号）、《工伤认定申请限期举证通知书》（鲁 370215 工伤举证（2026）1544 号）。请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0 日内到即墨区蓝鳌路 698 号乙 110 室处领取，逾期不领，即视为送达。

特此公告。

联系方式：青岛市即墨区蓝鳌路 698 号乙 110 室

电话：0532-88552659

青岛市即墨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2026 年 9 月 17 日